

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东莞监管分局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本行被处以罚款 245 万元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高度重视，已及时制定和推进落实各项整改措施。本行将持续遵循稳健经营理念，进一步强化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展业。

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30 日